

## 轉學生招生報名系統 Q&A

### 【報名資格】

Q：何謂報考資格「修業累計滿二個學期以上」？

A：係指就讀原校修業 2 學期以上（滿一學年以上）。

目前就讀大一下同學，只要在上下學期不曾辦理休學即可報名，因為審核報考資格時間是在 8 月份，屆時成績單上已有上下學期的成績，符合報考資格。

Q：學業成績一上或一下任何一學期有二分之一不及格情形，可以報名嗎？

A：只要考生就讀原校修業 2 學期以上（滿一學年以上）即可報名參加轉學考試。

Q：已持有於學士學位證書者，可否參加轉學考？

A：可以報考。

Q：五專肄業學生修畢應修業年限可以用「同等學力」報考嗎？

A：可以用「同等學力」身分報考，學力代碼請輸入「999」。

Q：三專肄業學生修畢應修業年限可以用「同等學力」報考嗎？

A：可以用「同等學力」身分報考，學力代碼請輸入「999」。

### 【繳費與報名】

Q：我想列印『華南商業銀行臨櫃繳款單』。

A：由轉學生招生報名首頁，點選『網路服務功能及下載表件』，再點選『華南商業銀行臨櫃繳款單』。

Q：是否一定要先繳費，才能進行網路報名？

A：是的。本校規定須先繳交報名費，才可報名，「繳款帳號」及「通行碼」請至報名網站取得。

1、考生可持金融卡以網路 ATM 或至自動提款機（ATM）轉帳繳費，或至全國金融機構櫃檯辦理跨行匯款，或至全國華南商業銀行櫃檯繳款。

2、「跨行匯款」及「臨櫃繳款」請於每日下午 3：30 前辦理，臨櫃繳款單可至本校轉學生招生系統網站列印。

Q：繳費後，何時可以報名？

A：依考生採用的繳費方式不同，可上網報名的時間也會有所不同，建議考生盡量使用 ATM 繳費，報名較為迅速。另，報名時請以「繳款帳號」及「通行碼」登入。

1. 網路ATM或一般ATM轉帳繳費後約 1 小時可上網確認，成功後即可線上報名。

2. 臨櫃繳款，請於繳費後2小時後確認繳費結果；若為臨櫃跨行轉帳者，因金融單位人工作業處理，亦可能需於繳款後次日始可上網報名。

Q：我用上網取得之「繳款帳號」去 ATM 繳款，ATM 卻無法繳款？

A：1、請先確認您的繳款時間是在網路報名的開放時間內。  
2、請檢查華南商業銀行代號：008，以及繳款帳號是否有輸入錯誤。  
3、請查明您的提款卡是否具有轉帳功能。

Q：如用 ATM 轉帳繳款，2 小時後登入網站卻告知「尚未繳款」，是何原因？

A：1、如在短時間內曾經登入失敗，可試試關閉 IE 瀏覽器，再重開 IE 查詢。  
2、網路 ATM 繳費及一般 ATM 轉帳繳款 1 小時後可登入系統，惟超過下午 3：30，部份金融機構會將帳款轉至次日，請次日再登入。  
3、若當日網路塞車，由金融機構傳送之繳款檔案較慢，可能會發生此類情況，考生請稍再試。

Q：我索取了 2 組繳款帳號及通行碼，繳費及報名時應使用哪一組？另外，該如何處理未使用的另 1 組繳款帳號及通行碼？

A：請考生擇 1 組繳款帳號及通行碼辦理繳費與報名(請務必記住)，未使用到的另 1 組無須特別處理。

Q：繳費後，為何查詢不到繳費結果？

A：請考生確認是否申請過 2 組繳款帳號及通行碼，若是，請以辦理繳費的繳款帳號進行查詢；若僅申請過 1 組，請再確認輸入的資料無誤。若非上述情形，請聯繫教務處課務組。

Q：我填寫完報名資料後，且按了『送出』鍵，但是瀏覽器上只看到空白一頁，我如何補印報名表？

A：大部分原因是尚未安裝『Acrobat 閱讀程式』軟體，考生可以下列方式中選擇一種解決：請由報名首頁，點選『網路服務及下載表件』，點選下載『Acrobat 閱讀程式』軟體，請安裝。進入轉招報名首頁，點選『報名入口』，再點選『補印報名表』，印出報名表；或是借用其他同學之電腦（有安裝『Acrobat 閱讀程式』軟體者）。

Q：我報名後且按了送出鍵，但沒有印出報名表，我想知道我的報名有沒有成功？

A：請進入報名系統 / 「考生補印各式申請資料及補印准考證」 / 「考生補印報名表」，輸入姓名及身分證字號後，若出現考生的『報名表』明細資料則表示報名成功，請列印留存；若無出現『報名表』明細資料，表示報名並未成功，請重新報名。

Q：報名表資料確認送出後，我才發現資料有錯，怎麼辦？

A：1、請謹慎確認報名資料的正確性，確認輸入無誤後送出，資料一經送出即不可再修改。  
2、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學系(組)、志願順序或要求退還報名費、請考生審慎行事。  
3、如性別誤選、地址或電話有漏鍵部份文字(非 2、所列之報考資料)，可以加填或更正，請列印報名表並更正後，於報名截止日前傳真(FAX:02-23626282)至本校教務處課務組代為更正。

## 【申請退費】

Q：繳交報名費且完成報名，因故無法參加考試可否申請退費？

A：若考生已完成報名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另，已完成各該階段考試項目者，亦不得申請該階段之報名費退費。

Q：繳交筆試報名費後，因故無法報名可否申請退費？退費額度為何？

A：已繳交報名費但未完成報名程序者，可以申請退費。請填妥寫簡章附件「退費申請表」，並檢附繳費證明正本(如需留存請自行影印)及**考生本人**之郵局或銀行存摺封面影本，依限寄回「10617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教務處課務組」申請退費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另，退費額度為所繳報名費扣除行政費用 200 元及匯費後退還餘額。

Q：溢繳口試報名費可否申請退費？退費額度為何？

A：若考生非屬須口試學系，或屬口試學系但未列入口試名單者，溢繳口試報名費用時，可以申請退費。請填妥寫簡章附件「退費申請表」並檢附繳費證明正本(如需留存，請自行影印)及考生本人之郵局或銀行存摺封面影本，依限寄回「10617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教務處課務組」申請退費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另，退費額度為所繳報名費扣除行政費用 100 元及匯費後退還餘額。

## 【錄取後原校是否須退學】

Q：目前已在他校或本校就讀，參加轉學考試錄取正取生者，報到時是否要先在他校或本校辦理退學手續？

A：請詳閱招生簡章內之報考資格，符合所列報考資格之一者，報到時須提出證明。

1. 若以目前就讀學校「修業累計滿二個學期以上」資格報考者，須有修業(退學)證明，因此要辦理退學。
2. 考生目前在 B 校就讀，報考時若以曾就讀過的 A 校資格報考，B 校無須辦理退學，但在本校就讀學士班者則需辦理退學。

【例如】報考時，以領有 A 校專科、A 校大學畢業證書或修滿 A 校大一以上修業(退學)證明資格報名，正取生目前同時在 B 校就讀學士班則不需辦理退學，報到時繳驗已領有之 A 校畢業證書或 A 校修業(退學)證明即可；惟同時在本校就讀學士班者則須辦理退學，因依本校學則規定：自 102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不得同時擁有 2 個(含)以上學士班學籍。